

证券代码：873233

证券简称：睿高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月23日以通讯、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翟忠杰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金融产品》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运转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闲置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银行金融产品，包括购买外汇掉期产品以及其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等，500 万元的闲置资金可滚动操作，即在授权期间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银行产品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授权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茂国、申屠宝卿、袁丽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5 日